

建设法治文化
树立法治理念

法治

第二〇期



青岛时政
微信公众号

责编 霍峰 张羽 主编 李晓萌 审读 张鑫 排版 吕雪

热点聚焦

“组团发展”汇聚律师力量 “入群圈粉”护航经济建设

青岛市律协不断探索法律服务新路径

法苑速递

助力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

市北检察院能动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

市北区检察院坚持能动履职,积极发挥公益诉讼职能,服务保障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助力区域高质量发展。

聚焦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攻坚行动。在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过程中切实将文物保护好,文脉传承好,让文物“活起来”是公益诉讼职能所在。日本高等女校旧址位于市北区黄台路10号,是全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市北区检察院针对该旧址缺乏日常维护和修缮,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多次跟进,推动相关部门先后投入资金300多万元进行修缮。以保护、保留、利用、提升为主导,引进青大正大光明眼科医院进行文物利用,重聚历史文化街区人气。主动对接行政主管部门,推动馆陶路街区文物保护建筑修缮工作,共同促进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

聚焦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攻坚行动。市北区检察院主动对交通拥堵点及安全隐患进行排查,与主管部门共同排除安全隐患。针对劲松四路存在道路中间绿化带过高,且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及时发出检察建议。推动相关部门移栽大型树木,避免树枝遮挡行车视线,并以点带面排查了全区10余处道路隐患。另外,针对交通标识线不清等问题,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7份,督促其尽快整改。

聚焦市政设施建设工程攻坚行动。针对在公共区域、道路私设地锁等既影响安全又阻碍交通的行为,市北区检察院及时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5份,累计清除26处安全隐患。针对无障碍建设不规范、盲道被占等侵害残疾人权益的问题,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累计消除残疾人出行隐患30余处。

重点关注违章建筑拆除难点。结合存量违建清零计划,摸排线索十余处,共同推进城区精细化管理。针对劲松五路果树园艺总场第五分场近1.6万平方米的违章建筑,市北区检察院在与相关部门充分磋商后,发出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拆除,并在拆违过程中多次派人到现场监督。

持续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市北区检察院加大涉食用农产品、食品生产经营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力度,打击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办理全省首例民事公益诉讼网络直播听证案——“李某某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后,协助相关部门推出“网络订餐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既保障商户利益又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益。今年共平台新增入驻商户20家。

不断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针对当前个人信息被泄露的敏感问题,市北区检察院督促相关部门,及时将涉及8000余人的个人信息去标识化处理。针对小区饮水机不符合卫生标准、不及时更换滤芯等问题,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3份。针对未成年人进网吧、酒吧、酒店及向未成年人售烟等行为,向相关的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8份,督促其依法履职,保护未成年人权益。

胶州创新“1247”工作法 推进公职律师服务全面发展

胶州市近年来充分发挥公职律师职能作用,创新建立“一支队伍、两大平台、四项机制、七大任务”为主要内容的“1247”工作模式,不断扩大党政机关公职律师覆盖面,推动党政机关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为法治政府建设添砖加瓦。

组建一支公职律师队伍。建立市级公职律师库,加大法律专业人才培养和培育力度,鼓励支持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或者律师资格且专门从事法律事务工作的公职人员担任公职律师,把公职律师纳入人才培养规划。目前,胶州市已有公职律师11名,22家单位已完成公职律师单位备案,10家单位汇报了公职律师单位备案申请,27名公职人员正在或已经申办公职律师证。

搭建公职律师服务“两大平台”。由胶州市司法局组织协调,完善公职律师互联互通平台。搭建公职律师集中调配、统筹使用平台,允许跨部门调配使用律师库成员。建立公职律师业务交流平台,实现工作互联互通,共同进步。

建立完善公职律师工作“四项机制”。完善公职律师参加有关法治工作会议、座谈研讨机制。建立与社会律师、法官、检察官等法律实践工作人员之间的交流机制。实行公职律师分类管理机制。推进常态化参与旁听庭审机制。

积极参与“七大任务”,切实发挥公职律师作用。一是为所在单位讨论决定重大决策和重大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意见。二是参与起草、论证各类规范性文件。三是参与合作项目洽谈、对外招标、政府采购等事务,起草、修改、审核重要的法律文书或者合同、协议。四是参与行政处罚审核、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五是参与信访接待、矛盾调处、涉法涉诉案件化解、突发事件处置、政府信息公开、国家赔偿等工作。六是办理民事案件的诉讼和调解、仲裁等法律事务。七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治进机关”活动。2022年,胶州市公职律师为所在单位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提供法律意见52件次,参与合作项目洽谈、对外招标、政府采购等事务,起草、修改、审核重要的法律文书或者合同、协议80件次,参与行政处罚审核、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30件次等。

日前,青岛市侨联法律专家顾问委员会暨涉侨法律多元服务中心成立。青岛律师行业21名律师参加第一届专家顾问委员会,参与纠纷调解,多层次多领域提供法律服务。

青岛市律协不断探索法律服务新路径,凝聚力量,组团发展,深度打造“法惠企行”高质量法律服务品牌。在律师已进驻全市2万家机关、企业担任法律顾问并提供高质量法律服务的基础上,不断创新方式,“入群圈粉”,开展法律服务行业、进协会工作,上千名律师进入行业和协会的“朋友圈”,提升了法律惠企的实效。

精准对接

“入群”织密服务经济建设“一张网”

为了提供更好的法律服务,青岛市律协采取团队服务的方式,组织各个专业、各个领域的律师,凝聚力量,“抱团”为经济建设护航。如青岛市律协知识产权委员会走访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中德生态园),从推动园区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的角度,就知产委与园区建立常态化合作机制进行讨论,并初步达成组织专委会面向园区企业定期提供公益知识产权讲座培训、法律咨询、风险诊断等专业支持的意向。

青岛市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法律服务团纠纷调解组与市历史遗留问题化解指挥部召开座谈会。青岛市律师协会11名法律服务团

律师就解决城市更新与城市建设中暴露出的沉积顽疾和出现的纠纷等提出意见建议,并成立了城市更新与城市建设法律服务团纠纷调解组。

在青岛市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协会第四批调解员聘任会上,青岛市律师协会23名律师被聘为调解员,他们以调解的方式,高效处置金融消费纠纷,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金融消费纠纷调解的温度。

青岛市知识产权保护和市场服务发展中心聘任市律协16名律师加入青岛市知识产权保护和市场服务发展中心律师团,利用法律专家资源优势,助力打造高标准综合服务平台,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过社会报名、评选推荐、社会公示等环节,聘任第一批“青岛创业”“城市建设”专家导师190位,其中青岛市律师协会有11名律师成为创业导师。

点面发力

“圈粉”构建行业法律服务“大联盟”

在中国国际商会青岛商会第六届会员代表大会上,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山东诚功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山东青大泽汇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盈科(青岛)律师事务所、山东万舜(西海岸)律师事务所、山东众成清泰(青岛)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海华永泰(青岛)律

师事务所、山东森焱律师事务所10家律师事务所当选为副会长单位。

在青岛西海岸新区工商联(总商会)第三次代表大会上,诚功所执行主任、诚功(黄岛)所主任李云峰当选为新一届总商会副会长;诚功(城阳)所主任刘振强当选城阳区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协会会长。

日前,青岛市崂山区委依法治区办、金家岭街道党工委商务楼宇法律服务工作站揭牌。山东华政律师事务所、山东鲁宁律师事务所、山东道安律师事务所等在天宝国际大厦、白金广场、中商国际大厦、山东高速大厦等楼宇成立法律服务工作站。

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日前启动了中小企业志愿服务专家、中小企业志愿服务工作站认定工作。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志愿服务工作,推动中小企业志愿服务体系建设,成为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志愿服务工作站。

用心助力

履职尽责服务大局获“点赞”

着眼于更好地为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青岛市律协行业成立了由500名法律工作者参与的青岛市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法律服务团。根据工程任务,他们组建了相应的8个法律服务专

班,参与攻坚行动决策的合法性、可行性及社会稳定问题的研究、论证和评估,梳理攻坚行动在决策、组织、执行等过程中的法律问题,提出法律解决建议和法律服务介入必要性分析意见,预防化解法律风险。印制了《法律服务工作手册1.0版》。服务团的文康律师事务所王红艳律师在实践中形成了《市南区城市更新疑难法律问题研究》,其中介绍了城市更新历史沿革、概念及模式,总结了上海、深圳等国内城市更新的经验以及市南区潍县路19号的城市更新经验,并介绍了在百盛大厦转让等交易事宜中提供自商务谈判、合同文件准备到签约咨询等全流程法律服务,为青岛市历史城区保护与发展贡献了专业力量,受到有关部门的重视和表扬。

在山东省总工会、省司法厅联合开展的“山东省职工信得过律师”选树活动中,经过层层审核、评审、公示等环节,青岛市赵斌、周方正、魏怀革、黄建波、孔媛5人入选,青岛的上榜人数位列全省第一。

在城阳区河套街道东河套社区旧村改造回迁项目中,国浩(青岛)商事业务部律师入驻棚改指挥部及社区,协助拟定回迁方案、回迁协议等材料,提供法律咨询,181户居民全部选定房屋,在整个改造项目中,该社区第一个完成拆迁,第一个竣工验收、第一个顺利回迁。城阳区河套街道党工委及东河套社区居委会向该律所赠送了“优质服务,为民解忧”的锦旗。

城阳法院举办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班



城阳区法院近日举办了为期5天的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班。学习班期间,处级以上干部认真研读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和党章,拓展学习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辅导百问》等辅导资料,并围绕实际工作交流研讨心得体会。城阳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肖政在学习班结业式上要求,全院干警要真正将学习效果转化为思想成果和行动成果,奋力推动城阳法院各项工作走在前、开新局。

政法一线

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做细服务管理

即墨区司法局党建引领助力基层治理

今年以来,即墨区司法局坚持党建引领,立足自身职能,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实做细服务管理工作,不断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党建引领,激活基层治理“政治力量”。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以“主题党日”“法治扶贫”等活动为抓手,激发全系统党员干部的内生动力,切实提升广大党员干部政治能力和治理能力。拓展党员服务平台,将党员志愿服务与“社区双报到、企业群众双联”活动相结合,通过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等途径,为党员干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搭建平台。努力提升干部素质,坚持开展“半月读、月月讲”活动,学党规党纪,学党的理论,学业务知识,提高司法行政干部的理论

和业务水平。

——夯实自治基础,完善基层治理“民主保障”。以“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为载体,不断充实乡村普法志愿者队伍,引导群众树立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观念。增强基层干部依法自治的能力。多形式宣传《村民自治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帮助村居建立完善基层民主议事规则、重大事项决策机制。着力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打造一批法治文化广场、长廊等特色阵地,通过创建有效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的法治水平。

——实施“铸魂”工程,全面提升党员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即墨区检察院建成集党员学习、教育、关怀、管理功能于一体的1000余平方米的“党员之家”;大力推进政治、业务融合培训,日常开展党支部和党小组“微党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如公益诉讼党小组到非法填海现场开展“主题党日”,现场研讨办案策略,成功监督追缴海洋生态修复费用1700余万元。充分发挥党支部和党小组战斗堡垒作用,开展“一支部一品牌、一党小组一亮点”活动,先后推出“墨检护航”“检察温情在即”等6个特色党建子品

牌,涌现出全省检察业务能手、全市十佳公诉人等一批先进典型,认罪认罚从宽等40余项经验获得省级以上转发推广。

——实施“融合”工程,着力促进机关党建服务中心大局。即墨区检察院把党建要求融入司法办案的全过程,严格落实支部书记、党小组组长一手抓党建一手抓办案“三岗双责”责任,探索建立重大疑难案件“三会”制度,通过召开党小组案前动员会、案中分析会、案后总结会“三会”,切实提升办案人员的政治站位和审查调查水平。如办理省检察院和省公安厅联合挂牌督办的“309”“套路贷”涉黑涉恶专案时,抽调6名党员骨干组建“专案攻坚组”,同步成立以院党组书记为组长的临时党小组,保障该案顺利办结。

创建“党徽闪耀·检徽同映”品牌

即墨检察院促进党建与办案深度融合

即墨区检察院近年来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以办案团队党小组建设为核心,实施“基石·铸魂·融合”三大工程,全力打造“党徽闪耀·检徽同映”工作品牌,有效推动了党建工作与司法办案的深度融合,先后被评为“全国文明单位”“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

——实施“基石”工程,突出加强办案一线党组织建设。即墨区检察院以内设机构改革为契机,按照“一部门一支部,一办案团队一党小组”的原则进一步调整党组织设置,形成了“机关党委+支部+党小组+党员”四级联动抓党建工作机制,支部建在部门、党小组建在各办案团队,员额检察官既是案件负责人也是党小组组长。建立标准化党建工作机

制,出台党建五年规划,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十条办法等11项制度,构建“一个规划统领、三张清单明责、九项机制保障”的党建格局。

——实施“铸魂”工程,全面提升党员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即墨区检察院建成集党员学习、教育、关怀、管理功能于一体的1000余平方米的“党员之家”;大力推进政治、业务融合培训,日常开展党支部和党小组“微党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如公益诉讼党小组到非法填海现场开展“主题党日”,现场研讨办案策略,成功监督追缴海洋生态修复费用1700余万元。充分发挥党支部和党小组战斗堡垒作用,开展“一支部一品牌、一党小组一亮点”活动,先后推出“墨检护航”“检察温情在即”等6个特色党建子品

牌,涌现出全省检察业务能手、全市十佳公诉人等一批先进典型,认罪认罚从宽等40余项经验获得省级以上转发推广。

——实施“融合”工程,着力促进机关党建服务中心大局。即墨区检察院把党建要求融入司法办案的全过程,严格落实支部书记、党小组组长一手抓党建一手抓办案“三岗双责”责任,探索建立重大疑难案件“三会”制度,通过召开党小组案前动员会、案中分析会、案后总结会“三会”,切实提升办案人员的政治站位和审查调查水平。如办理省检察院和省公安厅联合挂牌督办的“309”“套路贷”涉黑涉恶专案时,抽调6名党员骨干组建“专案攻坚组”,同步成立以院党组书记为组长的临时党小组,保障该案顺利办结。

即墨区法院重拳打击“拒执”行为

其中,一起案件就执结1300余万元

即墨区法院以打击拒执罪理念为引领,加强执行工作团队化、集约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通过流程再造、繁简分流、分段执行,对执行案件实行类型化处理,实现执行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管理,让执行工作在“机制上有创新、流程上有约束、实施上有力”,探索建立执行工作长效机制。常态化开展“蓝色风暴”系列执行行动,加大强制执行力度,依法惩戒抗拒执行、规避执行行为,有效提升工作质效,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近日,即墨法院执行局王晓林法官以打击拒执罪为抓手,顺利执结一起案件,为申请执行人执行到位1300余万元案款。

2012年起,张某某租赁刘某某建筑设备施工,拖欠租金一直未付。2019年,刘某某将其起诉至即墨法院,法院判决张某某向刘某某支付租金及违约金共计1300余万元。判决生效后,张某某未履行判决义务,刘某某遂于2021年向即墨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法官王晓林受理该案后,立即调查被执行人张某某的财产,并依法传唤张某某。张某某称自己在外地,拒不到庭,态度嚣张恶劣。执行法官多次传唤张某某,均因张某某不在场而未果。

案件调查过程中,执行法官发现张某某对案外人可能有债权,执行法官立即深入调查并下达《协助执行通知书》等相关文书。但案外人以款项未结算为由,提出执行异议,执行工作一时陷入僵局。执行法官没有就此止步,多方调查后发现张某某转移了名下财产。因张某某财产均在外地,执行法官先后多次奔赴济南、聊城、阳谷等地,对张某某的房产、股权、公司账目等进行调查取证,最终形成了完整的证据链条,为案件顺利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打下坚实基础。

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后,执行法官及时与公安机关沟通联系,并通过张某某的律师对张某某释法明理,告知其一旦被追究刑事责任将要承担的法律后果。最终,张某某慑于执行威力及刑事制裁压力,承认了自己的错误,一次性付清1300余万元案款。刘某某也对张某某表示谅解,同意不追究张某某刑事责任,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协办

本版撰稿 记者 戴谦
通讯员 修江敏 李卫东 袁晓丽
王丰 李刚 安睿 刘甜